

#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 重组上市的说明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吴根红、江源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其持有的安徽三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竹科技”、“标的公司”）的 35%股权，并拟向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经审慎判断，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作出说明如下：

## 一、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公司拟向华菱津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华菱津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国资委控制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审计、评估情况，并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相关财务数据占比计算的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比例
资产总额与交易额孰高	464,239.20	18,326.00	3.95%
营业收入	415,794.63	20,862.94	5.02%
资产净额与交易额孰高	161,734.84	18,326.00	11.33%

注：1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安徽三竹的资产净额以现金收购的交易价格及可转债收购价格累计数作为计算指标，安徽三竹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取自其已经审计的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2. 华菱线缆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取自其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后方可实施。

###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未变，均为湖南国资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前三十六个月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特此说明。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7 日